

2024年湖南省航空运动管理中心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22、其他资金绩效目标表
-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 职能职责。

湖南省航空运动管理中心是湖南省体育局直属二级机构，正处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承担着湖南省跳伞队、航模队的训练、比赛及全省航空运动项目的管理。

(二) 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五科一室：分别为办公室、航空管理科、机场运行管理科、后勤保卫科、训练竞赛科、飞行机务科，另有湖南省跳伞队、航模队。

二、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预算仅含本级预算，无下属预算单位。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4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2155.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05.8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5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216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1188.06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 1305.06 万元，其中经费拨款增加 1269.06 万元，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增加 3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减少 117 万元。

(二) 支出预算: 2024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2155.86 万元, 其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06.88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48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36.5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47 万元, 其他支出 50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1188.06 万元, 主要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增加 1224.08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67.48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2.5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11 万元; 其他支出减少 117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4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105.86 万元, 其中,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06.88 万元, 占 90.55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48 万元, 占 5.49%, 卫生健康支出 36.5 万元, 占 1.73%, 住房保障支出 47 万元, 占 2.23%。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 2024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899.12 万元, 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公用经费。

(二) 项目支出: 2024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1206.74 万元, 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 其中: 运动项目管理支出 1161.21 万元, 主要用于专用材料费、大浦机场建设工程、办公设备购置、机务工作间建设等方面; 其他体育支出支出 45.53 万元, 主要用

于乡村振兴经费及运动员常年赛成绩奖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4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50万元，全部为其他支出。具体安排情况如下：训练经费支出20万元及竞赛经费支出30万元，主要用于运动员比赛、培训、差旅费等方面。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运行经费：2024年本单位运行经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4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5.1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5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减少0.2万元，主要是厉行节约，调减公务接待费0.2万元。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4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0万元，拟召开0会议，人数0人；培训费预算3万元，拟开展业务培训，人数10人，内容为专业技术及安全培训；拟举办0等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经费预算0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3年12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

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2 台（不含车辆）。2024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不含车辆）。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4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2155.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9.12 万元，项目支出 1256.74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详见附件)